

# 台灣銀行就學貸款還款須知

## 一、償還期：

- (一) 應於最後教育階段學業完成（或服完義務兵役或教育實習期滿）後滿一年之次日起，依年金法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 (二) 在職專班學生應於學業完成後，依年金法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 (三) 因故休學或退學者，應於休學或退學後償還。
- (四) 出國、留學定居者，應於出國前一次償還。
- (五) 償還貸款期限為貸款一學期者得以 1 年計，依此類推（例如借 8 學期者，則借款金額會合併成一筆，分 96 期平均攤還）。

## 二、利率：

係依據郵政儲金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利率為指標利率加碼計算，指標利率為三個月調整一次，加碼部分依各承貸銀行逾期放款情形，每年檢討調整一次，由教育部公告之。

## 三、利息負擔及計算方式：

- (一) 學生本人及法定代理人（學生已婚者，為配偶）家庭年收入符合中低收入家庭標準或其他特殊情況經學校認定有貸款必要者。
- (二) 未符合前款規定之要件，而家中有二人以上子女就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者。
  - 符合第（一）款規定申請者之利息，由各級主管機關負擔全額或半額。
  - 符合第（二）款規定申請者之利息，由其自行負擔。

\* 前項所定中低收入家庭標準，由中央主管機關每年公告之，學生本人、配偶及法定代理人是否符合中低收入家庭標準之要件，得由學校送請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查明。

\* 其利息負擔之基準及比例，由中央主管機關每年公告之。

## 四、繳款方式：

- (一) 現金繳納：至本行任一營業單位臨櫃繳付。
- (二) 匯款：可至銀行、郵局、信用合作社及農會辦理電匯。
- (三) 申請本行網路銀行，約定轉帳帳號後於網路銀行繳交。
- (四) 於本行開戶，申請授權自動扣繳，於帳戶內存放足夠扣繳之金額，由存放行自動按月扣償。

## 五、低收入戶展延措施？申辦時應備文件為何？有逾期情事者可否申辦？

- (一) 學生於開始償還貸款之前一年度，平均每月工作收入未達新臺幣二萬五千元（以實際工作月數計算，前一年度如有就學或服義務兵役之緩繳期間不予列計）及為低收入戶者，得於應償還起算日前申請緩繳貸款本金，最多以申請三次為限，每次申請緩繳期限為一年，貸款到期日並隨緩繳期限順延。其緩繳期間之利息，由各級主管機關負擔。

依前項規定申請緩繳貸款本金三次者，得申請延長償還貸款期限，貸款一學期以一年六個月計。其利息由借款人自行負擔，各該主管機關酌予補貼利率二碼。

- (二) 就學貸款低收入戶申請延期清償應備文件：

1. 借款人及連帶保證人之身分證影本。
2. 借款人及連帶保證人之戶籍謄本。
3. 稅捐稽徵機關所開具之借款人償還期間起算日之前一年度各類所得收入證明文件，或借款人戶籍所在地地方政府開具之當年度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4.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如畢業證書、退伍證明等）。

- (三) 未按期清償致有逾期情形者，如符合規定，應先將逾期期間之已到期本息、違約金償還後，始得依規定申請緩繳貸款本金。但緩繳期間之利息，由借款人自行負擔。

## 六、申貸學生如因故無法按期攤還就學貸款本息時，應如何處理？如逾期未還款者，會有何後果？

- (一) 就學貸款並不是政府給予學生之贈與款項，亦非福利補助，而只是一種優惠貸款，因此，貸款學生仍應依照借據之約定攤還本息。如因故無法按期攤還本息時，應主動向本行承貸分行洽商調整還款金額、期限及相關還款條件，並邀同連帶保證人共同簽訂增補約據後按協商後之條件還款。

- (二) 貸款學生如逾期未還款者，本行會對貸款學生及連帶保證人提起訴訟求償，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則會將貸款學生及連帶保證人之資料建檔，列為金融債信不良往來戶，並開放給各金融機構查詢。此項金融債信不良往來戶之紀錄，不僅會影響貸款學生及連帶保證人之信用，恐將於其向銀行申請支票、信用卡、或其他各種貸款時遭到拒絕，同時也會影響貸款學生及連帶保證人日後在國內、國外之就業或就學機會。

詳閱：[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辦法](#)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作業要點](#)